

朝陽科技大學語言中心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

生活英文中級「臺灣趣遊 Taiwan Fun Tour Talk Show」競賽計畫書

是否為分次性課程：☐是 ☒否

一、活動名稱：臺灣趣遊 Taiwan Fun Tour Talk Show

二、子計畫名稱：

☒T1-1-1-4-1 在地全球化課程實踐

☐T1-1-1-4-2 專業領域全英語教學增能

☐T1-1-1-4-3 教學革新與數位課程推動

三、活動主旨：本計畫為搭配生活英文中級課程主題提升在地文化素養，結合課程在地文化主題以同儕協作、運用數位科技能力、搜尋參考文本或語音資料彙整相關內容後編製問題提問並回應，以口語訪談對話方式呈現對主題內容涵義的學習與理解。辦理此競賽活動以提升學生口語敘事表達能力。

四、執行計畫老師：黃麗雯

五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12 月 5 日(二)15:30-17:20

六、活動地點：管理大樓 3 樓時選廳

七、主辦單位：語言中心

八、參加對象：限研修大一生活英文中級課程學生

九、活動規劃：

(一) 活動主題：『臺灣趣遊』--以臺灣旅遊達人導覽臺灣在地旅行活動進行談話訪問活動。以主題--名勝必遊：導覽歷史古蹟文物故事、著名特色建築地標、觀光休閒景點等搜尋文本資料並編撰設計訪談問答內容。

(二) 呈現方式：角色扮演--以主持人面對面訪問臺灣旅遊達人方式進行。

十、活動執行方式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1. 參賽者需在 112 年 11 月 30 日上線線上 <https://forms.gle/Cxc1hKhD1EGXcy1U6> 完成報名。
2. 於期限內參賽者自行寄交投影檔案由語言中心先行彙整。檔名註明標題含課號以及主題。

【檔案上傳雲端連結 https://o365cyut-my.sharepoint.com/:f/g/personal/t5160165_o365_cyut_edu_tw/ErUabXVw-UBCt0kiBn_euPkBiZQSzJ6kBuiDIhZqDuNhmA?e=QorYqN】

(二) 競賽方式：

1. 教授生活英文中級課程教師，每位教師由任教班級中推派一組參賽。每組 3-4 人。
2. 參賽團體若為 3 人，則採一人主持訪問，另 2 人為受訪者角色。若為 4 人團體，則可 1 人主持訪問，另 3 人為受訪者，或 2 人主持訪問，另 2 人為受訪者方式進行訪談。
3. 需製作至少 5 張與主題相關之照片、圖表、影像或影片等為投影背景。同時應提供參考資料來源以避免侵害智慧財產權。
4. 可播放 1 分鐘內的短片於訪談過程中以為串聯、補充訪談內容的資源。短片可為自行拍攝或由線上搜尋。
5. 可自行準備與訪談主題相關之服裝或道具輔助。
6. 訪談活動過程中以不看稿唸讀並需在 4~5 分鐘內完成為原則。不足或超過皆視為違規扣分處理。

(三) 執行方式：

1. 請於比賽前一週繳交投影檔案至語言中心。
2. 出場順序由語言中心代表參賽者抽籤，並公告於語言中心網站。參賽者請於比賽當日攜帶學生證至參賽地點報到。未依照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視為棄權。
3. 計時方式：訪談活動時間以 4-5 分鐘為限。參賽者開始講話或動作即開始計時，比賽進行 4 分鐘按一短鈴提示，比賽進行 5 分鐘按短鈴兩次提示，逾時 5 分 30 秒則以長鈴提示參賽者須立即結束。時間未滿 4 分鐘每 20 秒扣一分或超過 5 分鐘每 20 秒扣一分(未滿 20 秒以 20 秒計)。
4. 比賽過程中以不看稿為原則但可使用提示卡，看提示卡次數多寡列入評分之參考，因過度使用提示卡而影響發表之流暢性，將酌情扣分。
5. 評審：由中心推派三位評審老師進行評閱，為維持競賽公平，教授中級課程教師不可擔任評審。
6. 依評選分數取前三名以及一名佳作。若遇平分則以「內容」與「表達流暢度」高分取決。

(四) 評分項目：

1. 內容(主題說明、切題度、架構完整) 30%
2. 表達流暢度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、準確性) 30%
3. 台風與團隊合作(肢體語言、儀態、團隊默契) 20%
4. 應對表達幽默風趣 10%
5. 設計創意 10%

十一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第一名：頒發獎狀乙紙,禮券 3000 元整。
- (二) 第二名：頒發獎狀乙紙,禮券 2500 元整。
- (三) 第三名：頒發獎狀乙紙,禮券 2000 元整。
- (四) 佳作：頒發獎狀乙紙,禮券 1200 元整。

十二、備註：1.依照語言中心 Language Buffet 辦法，參賽者皆可獲得自學加學期總成績 3 分。2.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，將會公告於網站。

附件

朝陽科技大學語言中心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**生活英文中級臺灣趣遊 Taiwan Fun Tour Talk Show 競賽**同意書

課號：_____

授課教師：_____

基本資料 ☐個人 ☐團體

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(羅馬拼音)	性別	學號	科系	電話
(請自行新增)					
主要聯絡人 電子信箱					
影片/檔案連結					

同意書

請詳讀下列的同意書並簽名

參賽人報名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**生活英文中級臺灣趣遊 Taiwan Fun Tour Talk Show 競賽**，參賽人已充分閱讀、理解並同意遵守語言中心所公布之活動辦法、獎項說明、注意事項等規定，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
1. 本活動參加者將在本活動確定參加時，填寫各項個人資料。語言中心將自參加人公告日期後，做為活動訊息通知、文宣與得獎聯繫使用。
2. 各成果發表作品之著作權，歸屬於參加人各別擁有，為宣導本活動及成果發表所需，參加人同意授權語言中心於各種媒體、媒介上無償使用其作品。
3. 參加人聲明所提供之資料均為真實、合法、有效的，絕無虛偽隱匿、且保證絕無不法或違約情事。參加人保證成果發表作品絕無侵害或抄襲他人智慧財產權(知識產權)，參加人作品若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(知識產權)或有任何其它違法情事，語言中心得取消參加人之成果發表及得獎資格，並追繳所有獎項、獎金及獎狀，參加人應負責釐清糾紛，賠償主辦單位及第三人因此所生之損害，公告實情，並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立同意書人（參賽者皆須簽名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